

中共浙江省委宣传部

2019 年度“最美浙江人·浙江骄傲” 人物评选工作方案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深化“最美浙江人”主题宣传活动，激励全省广大人民群众弘扬“最美精神”，决定开展 2019 年度“最美浙江人·浙江骄傲”人物评选活动。具体方案制定如下。

一、推荐标准

L 人物要求：推荐的人物要体现年度性、新闻性、影响力，主要包括：以“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为大背景，在本年度作出突出贡献、取得突出成绩的个人或群体；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涌现的优秀个人或群体；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事迹突出感人并受到中央或省内媒体广泛关注和宣传报道，具有较大社会影响的优秀个人或群体。

2. 时间和名额：推荐时间截至 2019 年 11 月 15 00 各市推荐名额不超过 5 名，省级有关单位（名单附后）推荐不超过 3 名。

推荐材料发送至邮箱：zhejiangjiaobao2013@126.com。

二、初评工作

2019 年度“最美浙江人·浙江骄傲”人物初评工作暂定于 11 月中下旬进行，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安排。

三、工作要求

1. 加强组织领导。“最美浙江人·浙江骄傲”评选活动自 2005 年启动以来已经成功举办十四届，是重要的年度品牌活动。各市委宣传部和省级有关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充分认识到推荐宣传“最美浙江人·浙江骄傲”的重要意义，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牵头抓总、认真落实、广泛发动。

2. 注重学习教育。要将推荐宣传工作与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与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结合起来，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结合起来，引导党员干部群众自我教育、自我学习、自我提高，凝聚起干事创业、奋斗担当、同心筑梦的强大精神力量。

3. 做好宣传工作。各市委宣传部要协调当地主要媒体做好评选活动的宣传工作，创新方式方法，发挥新媒体优势，统筹网上网下宣传。要及时播出评选活动宣传片，报道进展动态，重点做好 20 位入围候选人的事迹刊播以及颁奖典礼的录播工作，扩大活动的影响力和覆盖面。

省委宣传部联系人：刘雨升 0571-87053359;浙江广电集团钱江都市频道联系人：沈一冰 0571-56355021、136065 08009,何燕华 0571-88901234. 13396566209。

附件： L 省级有关单位名单



2. 推荐材料文本格式

中

2

附件 1

省级有关单位名单

省直机关工委、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公安厅、省民政厅、省司法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省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市场监管局、省体育局、省林业局、省法院、省检察院、省总工会、团省委、省妇联、省残联、省红十字会

附件 2

推荐材料文本格式

一、基本面貌

1. 姓名： xxx
2. 性别： xxx
3. 年龄： xxx
4. 民族： xxx
5. 籍贯： xxx
6. 工作地： xxx
7. 职务： xxx

二、推荐理由

1. 年度主要事迹

XXXXXXXXXX

2. 具体细节

XXXXXXXXXX

3. 媒体关注度

XXXXXXXXXX

三、推选过程

XXXXXXXXXX